

证券代码：831235

证券简称：点米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26,816,549.60 元，未弥补亏损-26,816,549.60 元，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69,308,2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的原因

1、公司所处行业为人力资源商业服务行业，2016 年至 2019 年公司为了打开市场布局，从市级单位逐渐向省级、全国发展业务，公司人员逐渐增加，薪酬费用增幅较大；此外，公司办公场地的租赁、装修、办公设备的采购、社会保障等费用的支出持续提高，从而增加了公司的营业成本。

2、公司近年来投资设立了多家子公司、孙公司，少数子公司仍处于商业模式探索期或培育阶段，盈利能力水平未达预期，成为公司经营过程中的较大负担。

3、子公司（深圳市易博天下科技有限公司）所处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对新兴技术较为依赖，公司增加了很大一部分投入用于人力资源行业信息化产品的研发，且为打开产品市场，增加了广告宣传投入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2019年公司实现净利润7,043,925.34元，且近年来公司积极改革，通过优化内部和人员配置，不断降低成本。一方面，公司提升了企业经营管控能力和业务执行效率，传统人力资源业务得到持续、健康发展；另一方面，公司前期研发投入已见成效，人力资源行业产品（2号人事部）性能基本稳定，研发投入逐步稳定，2号人事产品销量大幅增加，2020年公司预期盈利增加，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因素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9日